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6,998,288.52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53,238,960.15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40,679,079.21 元。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说明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3 年度亏损，且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不满足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维护公司的财务稳健和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松发股份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9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松发股份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0日